西延高铁（甘泉段）与靖西二线安全间距不足管道迁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相关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应进行公示。本次公示内容如下：

一、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

（1）电子版获取：公众可到以下网址自行下载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bIdVMuFtFcSKWevZbeBw7g?pwd=c428 提取码: c428

（2）纸质版获取：可致电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开元路 2 号

联系人：高工

联系电话：18191253526

环评单位：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御井路 3995 号

联系人：蓝工

电话：13022818165

邮箱：28649121@qq.com.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可能受到本项目环境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格式以及填写要求以生态环境部相关要求为准，可通过以下链接自行下载（https://pan.baidu.com/s/1pmbYfrsf0k_ueNsJOyjZ3w?pwd=ejpr 提取码: ejpr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下载公众意见表完整填写后以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交予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提出意见。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6 日